

证券代码：300116

股票简称：坚瑞沃能

公告编号：2017-015

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参股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交易概述

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甲方”）的参股公司西安坚瑞安全应急设备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“标的公司”或“坚瑞应急”）自成立以来长期亏损，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一定负担，为了提升公司盈利水平，回笼资金，公司拟以492万元的价格将持有坚瑞应急19.19%的股权转让给徐光强（以下简称“乙方”）。

本次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，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。

二、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

自然人徐光强，身份证号码：42050519721108xxxx，住址：湖北省宜昌市猇亭区。

徐光强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实际控制人、主要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三、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

名称：西安坚瑞安全应急设备有限责任公司

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住所：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65号6幢705号

法定代表人：雷政军

注册资本：3,928.45万元

经营范围：一般经营项目：一般经营项目：消防设备、安防设备、安全应急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；消防设备、安防设备、劳保用品、安全应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；消防产品知识的咨询与宣传；消防设备维护与保养。（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证项目）

坚瑞应急的财务数据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2016 年 12 月 31 日	2015 年 12 月 31 日
资产总额	37,799,965.38	34,981,064.19
负债总额	31,559,991.23	18,127,700.50
净资产	6,239,974.15	16,853,363.69
营业收入	10,774,816.88	11,633,021.07
营业利润	-12,209,389.54	-11,264,386.63
净利润	-10,613,389.54	-12,233,635.84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1,474,294.54	-9,481,206.37

（以上财务数据已经瑞华会计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并出具瑞华陕审字[2017]61050003号审计报告）

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或者第三人权利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也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等。公司不存在为坚瑞应急提供担保、委托理财的情况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坚瑞应急存在约211万元的欠款尚未向公司支付，公司将尽快催收上述款项。

四、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、标的公司股权转让

- 1、本次转让前，甲方持有标的公司 19.19%的股权。
- 2、甲方将其持有的标的公司 19.19%股权以 492 万元转让给乙方。
- 3、转让完成后，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为：

股东	出资额（万元）	股权比例
李先军	3,174.58	80.81%
乙方	753.87	19.19%
合计	3,928.45	100%

4、股权转让款的支付：自本协议生效起 300 日内，乙方向甲方一次性足额支付股权转让款 492 万元。

（二）双方的权利和义务

- 1、乙方应当按照本协议的约定，及时、足额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。
- 2、甲方应当如实公开标的公司的经营信息，不得隐瞒或有债务及纠纷。
- 3、在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后，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办理完毕有关工商变更登记。

（三）违约责任

本协议生效后，双方均应当按约定履行。若一方违约，应当赔偿守约方的全部经济损失。

五、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

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同意将标的公司 40%股权以 328 万元转让给李先军，并同意李先军向标的公司增资 2,672 万元。

鉴于标的公司目前持续亏损，经与标的公司股东李先军协商，甲方拟以前次转让标的公司股权的价格[即： $328 / 40\% = 820$ （万元）]，将持有标的公司剩余股权以 492 万元[即： $820 * 60\% = 492$ （万元）]的价格转让给李先军指定的乙方。

鉴于标的公司持续亏损，本次股权转让作价是以前次转让价格为依据，作价公允，符合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作价的公允性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六、涉及本次交易的其他安排

本次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、土地租赁的情况；交易完成后不产生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情况；本次交易所得款项将用于公司主业发展。

七、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坚瑞应急自成立以来持续亏损，本次交易完成后有利于公司剥离不良资产，减少亏损，增加公司流动资金，对财务状况有积极影响，同时利于合理配置资源，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战略。

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坚瑞应急股权。由于坚瑞应急长期亏损，本次股权转让，产生处置损失77.54万元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- 4、股权转让协议书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